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6年12月30日，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长城”或“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国际”）的《保证合同》，公司拟为神州国际在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18,000万元，担保期限一年。

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2016年3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神州国际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综合授信或融资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为一年以内。

201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6年12月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神州国际、武汉商职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在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的中长期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五年。

2016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公司住所：北京市通州区聚富苑民族产业发展基地聚和六街2号

4、法定代表人：李尔龙

5、注册资本：470,136,099 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劳务分包；工程勘察设计；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设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塑料制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规划委、市住建委取得行政许可；应到市商务委备案。）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财务状况：

神州国际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5年度	378,098.16	263,904.50	114,193.66	401,028.74	43,332.91	34,835.51
2016年三 季度	584,341.33	432,503.63	151,837.70	318,862.45	41,478.54	35,188.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18,000 万元。

担保期限：一年。

本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且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贷款主要用于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与项目建设，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208,400万元（包含本次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